

秘书长专报

(2 0)

秘书处

2014年2月26日

关于举办“2014中国境外中资企业年会” 有关情况的报告

跃文会长：

为贯彻中央走出去战略、加强与境外中资企业以及金融机构的联系，2014年2月20日，我会与国家开发银行主管的中国开发性金融促进会共同举办了“2014中国境外中资企业年会”（简称年会）。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主席王钦敏出席了首届年会并到会作了重要讲话。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开发性金融促进会会长陈元因陪同中央领导而未能到会，特请代表在会上宣读了他的书面讲话。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央行、全国工商联以及各金融机构有关领导以及来自7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中资企业、中资企业协会代表共500多人参加了会议。

陈元在讲话中特别强调“广大民营企业日益进取、开拓国际市场、布局全球、吸引资金技术成为落实走出去战略的先锋力量。”他说：“我国参与全球化的基础和条件发生了重大变化，我国经济总量已居世界第二位，外汇储备居全球

第一位，充足的资金，强大的产业配套能力，不断增强的创新能力和国际化经营能力为我国企业走出去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为我国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创造了有利条件。”他在讲话中，尤其谈到了“中国开发性金融促进会作为推动开发性领域事业发展，服务国家经济外交的金融类社团组织，将联合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中国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等社会组织，发挥融资、融智、融商的优势，为走出去企业搭建合作平台，支持企业抱团出海，协助走出去企业培育比较优秀的人才和提高竞争力发挥更大更多的作用。

王钦敏主席在讲话中，对境外投资的民营企业提出五点希望：“一是要有战略意识，要勇于和善于探索，根据自身的优势选择适合的发展道路。二是要加强法律意识，要依法经营，重信守约，注意维护国家和企业的自身形象。三是要坚持本土化经营，主动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与当地居民和谐相处，互利共赢。四是要有责任意识，要加强公共外交，提升中国企业的国际形象。五是要善于学习和借鉴先进技术与经验，借鉴国企的成功经验，实现优势互补。”

他对商会作为中介服务组织提出：“一是发挥智库作用，要深入研究企业走出去的成功乃至失败的案例，为企业提供借鉴和建议。二是要加强对企业高管、境外员工提供针对性培训的能力。三是要为企业提供各类信息服务和法律援助咨询联络服务。四是要利用经贸活动，对外交往等契机，向世

界传达中国的发展和中国企业‘走出去’和平发展、和谐发展理念和实践，宣传中国的‘和合’文化。”

王钦敏主席在讲话中对我会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他说：“中国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自成立以来为民营企业“走出去”做了大量的工作，在开展国际交流、寻找投资商机、协调涉外关系、反映企业诉求、提供经济法律信息、督促履行社会责任、代表企业维权等方面受到了企业的认可和肯定。”

本届年会以“开发性金融助推开放型经济建设”为主题，还分别举办了“开发性金融支持东盟与西亚‘一路一带’发展”、“走进拉美与非洲”、“境外投资风险防范”三个平行分论坛。参会的各位领导和嘉宾发言紧扣主题、重点突出，对于国家的“走出去”战略及企业如何更好的“走出去”做出了精彩的论述和专业的解读。会议现场气氛热烈，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报送：郑跃文会长，王燕国副会长，王文副监事长。

办公室存档

（共印8份）